

监 理 工 作 联 系 单

工程名称：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 JL-C03-005

致：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EPC 总包项目部）

事由：关于管桩到场后成品保护事宜

内容：你单位承建的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对于管桩到场后的成品保护，你单位须做好如下工作：

1、管桩进场后你单位先自检，自检合格后，你单位持厂家提供的合格证、检测报告等资料报监理验收，监理验收合格后才能使用；

2、现场管桩存放高度及层数须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3、现场管桩倒运做好成品保护，对挖机抓斗倒运管桩须重点关注，防止倒运过程造成管桩损坏；

4、做好现场人员技术交底，提高施工人员成品意识，防止作业不当或野蛮作业造成管桩损坏，同时不得使用损坏管桩。

以上事宜，望总包项目部悉知并重视！

监理项目部（章）

总/专业监理工程师：高志标

日期：2024 年 11 月 24 日

本表一式 3 份，由监理项目部填写，业主项目部、总包项目部各存 1 份，监理项目部存 1 份。